

# 慈濟大學圖書館電子資源徵集準則

114年04月09日第64次圖書館委員會訂定通過

第一條 慈濟大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有效選購本校教職員生所需之教學與研究用電子資源，特訂定本館電子資源徵集準則（以下簡稱本準則）。

第二條 本準則徵集之電子資源，內容必須符合本校科、系、所、中心、學位學程（以下簡稱教學單位）學科範圍，並以各學科領域之均衡發展為原則。

第三條 本準則所稱之電子資源包括單機版、光碟網路版、網際網路版（Web介面）之資料庫及線上資訊服務系統，其資料類型涵蓋書目、索摘、全文、博碩士論文、期刊、報紙、專利標準、統計資料、百科全書、名錄、手冊、電子書、證券資料等。

第四條 圖書館經費購置原則及程序：

一、本館視年度經費規劃充實各學科之電子資源，優先訂購下列電子資源：

（一）符合多種學科、多數教學單位需要、使用率高或使用成本效益較高之電子資源。

（二）圖書館公務用電子資源。

二、凡符合館藏發展重點、教學研究需求、現有電子資源館藏學科之內容不足者，本館得視館務會議決議後，主動選購適用之電子資源。

三、新訂評估：

（一）價格之合理性。

（二）聯盟談判議定之資源。

（三）綜合多種學科主題。

（四）符合教學單位教學研究需求。

（五）提供電子全文。

（六）資料收錄年代。

（七）內容新穎、正確、完整。

（八）合約及授權程度。

（九）資料提供永久使用的方式。

（十）同質性電子資源較優者：可就收錄量、期刊全文提供之年代、使用者介面同時連線數等項目進行評量。

（十一）圖書館實體及支援設備：包括空間、硬體設備、網路等。

（十二）試用率。

四、續訂評估：

（一）高使用率：使用率高低主要需考量到登錄次數、檢索次數、全文下載量此三項，其他相關評量項目亦可斟酌考量。

（二）低成本效益：

1、非全文電子資源計算方式：電子資源價格/登錄次數、電子資源價格/檢索次數。

2、全文電子資源計算方式：以『電子資源價格/全文下載量』為主，『電

子資源價格/登錄次數、電子資源價格/檢索次數』為輔。

- (三) 電子資源具獨特性及延續性：例如：個人書目管理工具、文獻相似度比對系統。
- (四) 同質性電子資源較優者：可就收錄量、期刊全文提供之年代、使用者介面、同時連線數等項目進行評量。
- (五) 長期訂購有固定漲幅保障：需符合固定漲幅在7%以下。
- (六) 綜合評量上述原則，本館得視館務會議決議後，主動續訂電子資源。

#### 五、刪訂評估：

- (一) 經費不足時：本館得視館務會議決議後，主動刪訂一般性電子資源，例如：電子辭典、辭書、百科全書、參考書、名錄、手冊等。
- (二) 有可取代之其他資源或資源內容有重覆者：本館得經館務會議決議後，主動更換可取代或刪除有重覆之電子資源。若有必要，本館需於更換/刪訂前主動寄發相關佐證資料(說明有可取代之其他資源或資源內容有重覆者)，知會原推薦單位/推薦人，或與使用該電子資源相關教學單位，說明更換/刪訂的原因。
- (三) 高成本低效益：本館得視館務會議決議後，刪訂電子資源。若有必要，本館需於刪訂前主動寄發相關佐證資料(成本效益評估說明)，知會原推薦單位/推薦人，或與使用該電子資源相關教學單位，說明刪訂的原因。
  - 1、非全文電子資源計算方式：電子資源價格/登錄次數、電子資源價格/檢索次數。
  - 2、全文電子資源計算方式：以『電子資源價格/全文下載量』為主，『電子資源價格/登錄次數、電子資源價格/檢索次數』為輔。
  - 3、停訂標準：生醫學科(科學)之電子資源其單篇價格(電子資源價格/全文下載量)高於新台幣500元；教傳學科(社會科學)之電子資源其單篇價格(電子資源價格/全文下載量)高於新台幣300元；若無「全文下載量」時，得改用「檢索次數」代替。
- (四) 年度漲幅過高：漲幅超過25%者，本館得經圖書館委員會決議後，刪訂電子資源，但若已於圖書館委員會決議者，則不在此限。
- (五) 凡符合以上刪訂評估原則，且經館務會議或圖書館委員會決議刪訂者，二年內圖書館不再訂購。

六、參與聯盟訂購：為降低電子資源之訂購成本，加入電子資源合作聯盟(例如：Concert 全國學術電子資訊資源共享聯盟)，可享訂購優惠或使用聯盟成員訂購，但本館未訂購之資料，電子資源訂購應以加入電子資源合作聯盟為優先。

第五條 經館務會議或圖書館委員會決議未訂購之電子資源，本校教職員生亦可透過「全國文獻傳遞服務」由圖書館協助申請文獻。

第六條 本準則經圖書館委員會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